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中共沈阳市辽中区委宣传部

目录

宣传部权力事项清单.....	4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6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8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29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30

宣传部权力事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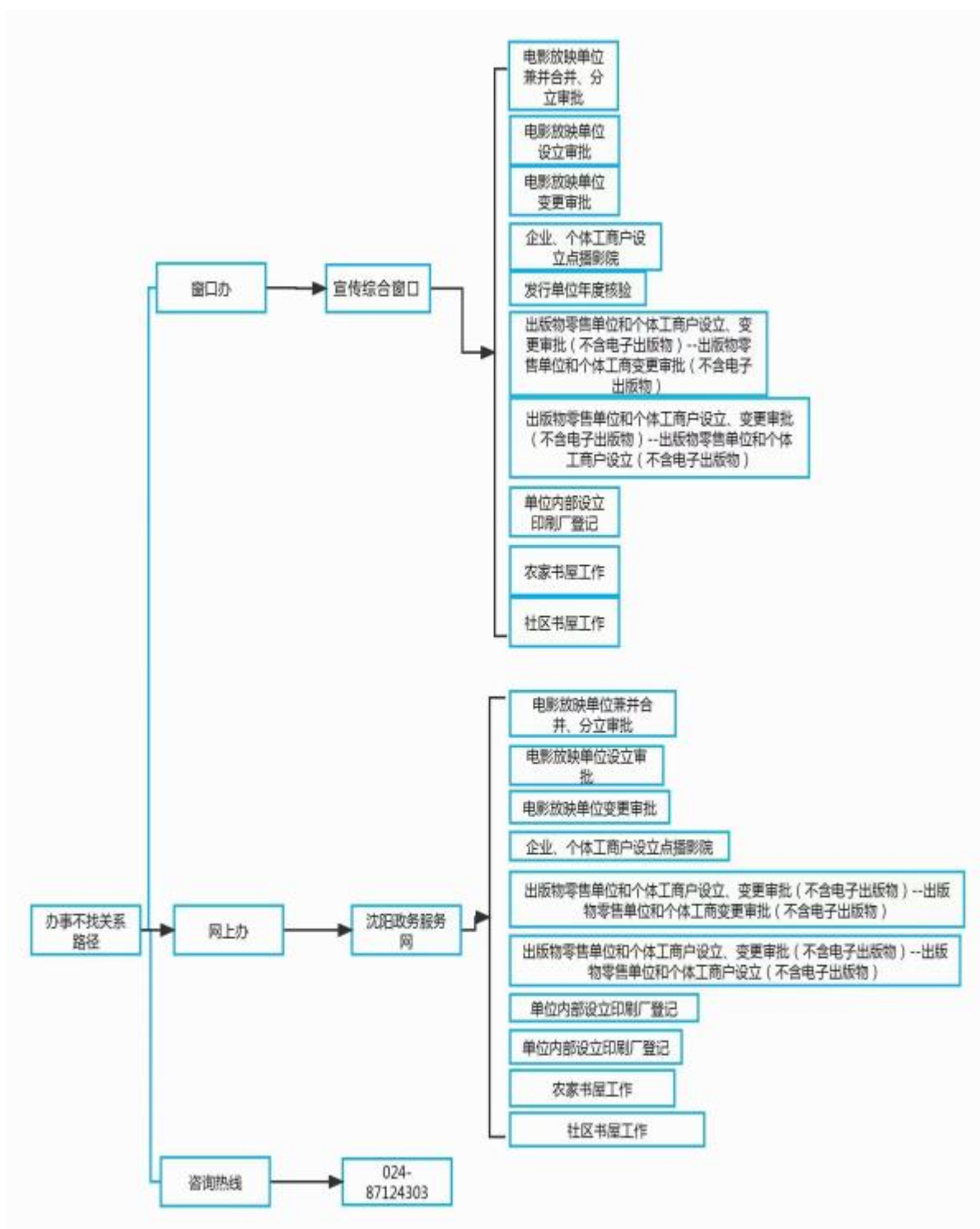


宣传部权力事项清单
扫码查看文件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名称	页码	操作流程
一、电影 放映	1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8	 <p>业务指南 操作流程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p>
	2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10	 <p>业务指南 操作流程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p>
	3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12	 <p>业务指南 操作流程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p>
	4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14	 <p>业务指南 操作流程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p>
	5	发行单位年度核验	16	 <p>业务指南 操作流程 发行单位年度核验</p>

二、出版 物经营	6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 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 不含电子出版物）--出 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 商户设立 （不含电子出版物）	18	<p>业务指南</p>  <p>操作流程</p> <p>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 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p>
	7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 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 不含电子出版物）--出 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 商户变更审批（不含电子 出版物）	20	<p>业务指南</p>  <p>操作流程</p> <p>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 、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p>
三、印刷 厂	8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 登记	22	<p>业务指南</p>  <p>操作流程</p> <p>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p>
四、书屋 工程	9	农家书屋工作	24	<p>业务指南</p>  <p>扫码了解</p> <p>农家书屋</p>
	10	社区书屋工作	27	<p>业务指南</p>  <p>扫码了解</p> <p>社区书屋</p>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业务办理窗口



辽中区市民服务中心
扫码查看地址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辽中区委宣传部— 新闻出版局（审批科）	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9 号宣传综合窗口	024-27884422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电影放映

1.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电影院办理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其中包括电影放映单位的运营申请，股权分立，企业符合相关要求的，可以向经营所在地区主管单位进行申请，相关业务操作申报。所在地县或者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电影行政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书之日起60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批准的，发给《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申请人持《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到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依法领取营业执照；不批准的，应当说明理由。

1.1 需提供要件

《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8e3f8f-c7d3-4781-9de7-73fd35d373a6&taskid=83acba2b-76b6-4904-988b-4d9d02a52720> 中一电

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

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 咨询投诉。

2.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电影院办理放映单位设立审批，其中包括电影放映单位的运营申请，企业符合相关要求的，可以向经营所在地区主管单位 进行申请，相关业务操作申报。设立电影放映单位，应当向所在地县或者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电影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后。所在地县或者设区的市人民政府电影行政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书之日起 60 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批准的，发给《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申请人持《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到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依法领取营业执照； 不批准的，应当说明理由。

2.1 需提供要件（全部一式两份）

①《设立放映单位申请报告》（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

[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cdf7c9-9e1d-46ee-afe1-ee606e4681fd&taskid=e5bff907-6259-4f8b-9033-391df3dc9147](http://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cdf7c9-9e1d-46ee-afe1-ee606e4681fd&taskid=e5bff907-6259-4f8b-9033-391df3dc9147) 中一电影

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 ②经营场所平面图（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③《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④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消防部门备案后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3.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企业、个体工商户具有与所从事的电影放映活动相适应的人员、场所、技术和设备等条件的，经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批准，可变更从事电影院等固定放映场所电影放映活动。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其他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或者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的，应当依照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应的登记手续进行相关备案。

3.1 需提供要件（全部一式两份）

① 《变更申请报告》（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b853957-a3f2-4226-a0a9-1ad73cd88f53&taskid=44e29249-17df-457f-9657-384d471553d3> 中一电影

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 ②经营场所平面图（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③《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④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消防部门备案后自备）
- ⑤公司董事会决议（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3.3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4.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 电影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放映设备、放映质量和计费系统符合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二）所设单个影厅的银幕宽度不超过6米，观众有效座位数不超过20个；（三）有拟加入的点播院线或者处于筹建期的点播院线；（四）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处于电影从业禁止期间。

4.1 需提供要件

《计费系统符合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资料来源：申请人经相关单位核验后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二、出版物经营

5.发行单位年度核验

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出版单位出版活动的日常监督管理;出版单位的主办单位及其主管机关对所属出版单位出版活动负有直接管理责任,并应当配合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督促所属出版单位执行各项管理规定。

出版单位和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将从事出版活动和出版物进口活动的情况向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报告。

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应当按照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接受年度核验,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新闻出版统计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如实报送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借口拒报、迟报、虚报、瞒报以及伪造和篡改统计资料。出版物发行单位、个人不再具备行政许可的法定条件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仍未改正的,由原发证机关撤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中小学教科书发行单位不再具备中小学教科书发行资质的法定条件的,由出版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仍未改正的,由原发证机关撤销中小学教科书发行资质证。

5.1 需提供要件

- ①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资料来源：自备）
- ②发行单位自查报告（资料来源：自备）
- ③互联网发行业务备案回执（资料来源：自备）
- ④发行单位年度核验登记表（资料来源：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6.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

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经营所在地区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

6.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e0594ff-54a5-473d-b58d-1393b5d8b37d&taskid=c22f6f50-c9be-4582-87b7-d433f8f2825a> — 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②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出版物《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址如下链接：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e0594ff-54a5-473d-b58d-1393b5d8b37d&taskid=c22f6f50-c9be-4582-87b7-d433f8f2825a> — 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7.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

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须经经营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取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登记事项，或者兼并、合并、分立的，应当依照规定到相关主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7.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bec5589-bfe4-43a0-9cf0-2d4d5568b60a&taskid=2c5c0dae-51dd-4dc0-89eb-6ea3eec1e4ed> —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②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出版物《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址如下链接：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bec5589-bfe4-43a0-9cf0-2d4d5568b60a&taskid=2c5c0dae-51dd-4dc0-89eb-6ea3eec1e4ed> —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三、印刷厂

8.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办理印刷厂的部门，必须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备案；单位内部设立的印刷厂（所）印刷涉及国家秘密的印件的，还应当向保密工作部门办理登记手续。（该事项仅限党政机关单位内部申请）

8.1 需提供要件

①《印刷厂（所）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情况》（资料来源：自备）

②《单位内部印刷机构名称、地点、设备及工作范围等基本情况》

（资料来源：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9 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

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四、书屋工程

9.农家书屋工作

农家书屋建设工程。按照政府资助建设、鼓励社会捐助、农民自我管理的要求，与农村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等相结合，稳步推进农家书屋工程建设。每个书屋要拥有一定数量的党报党刊和适合农民阅读的经济、科技、法律、卫生、文化类图书、期刊和音像制品，做到内容丰富、服务规范、农民满意。到2010年建成农家书屋20万个，2015年基本覆盖每个行政村。

工程是政府统一规划、组织实施的新农村文化建设的基础工程、民心工程之一。工程建设坚持政府扶持、社会捐助、统一规划、分头实施的方针，多渠道吸收资金，整合各种资源，“十一五”期间计划在全国建立20万家“农家书屋”，到2015年基本覆盖全国的行政村。

农家书屋由政府资助建设，鼓励社会捐助，农民自主组织实施重大公共文化服务工程。（该事项仅仅政府行为）

主管部门加强组织协调，有计划地稳步推进农村书屋运行发展。每个书屋拥有一定数量的党报党刊和适合农民阅读的经济、科技、法律、卫生、文化类图书、期刊和音像制品，原则上图书不少于1000册，报刊不少于30种，电子音像制品不少于100种(张)，并定期予以更新。要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资源，把农家书屋建设与农村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结合起来，做到管理科学、服务规范、内容丰富、农民满意。到2010年，在全省一半左右的行政村建成农家书屋，2015年覆盖每个行政村。

9.1 需提供要件

材料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址链接如下：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73c4e6f-b69d-4aa3-94b7-957b08f77f43&taskid=8d4d5dbe-d141-4318-b8da-83f8d648dda8>、

—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咨询投诉。

10.社区书屋工作

社区书屋建设工程。按照政府资助建设、鼓励社会捐助、农民自我管理的要求，与农村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等相结合，稳步推进农家书屋工程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坚持以政府为主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积极整合现有资源，依托社区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和设施，在城市建立由社区居民自己管理的、能够为社区居民无偿提供出版物视听条件和借阅服务的公益性文化服务场所——社区书屋，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到2015年底，实现城市社区书屋全覆盖。（该事项仅对政府进行）

10.1 需提供要件

材料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网址链接如下：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5acbf0-25fd-4279-a422-98d6d03a9921&taskid=1949ff2e-d71b-4964-89f0-alc0f1eae24d>

中一申请材料目录—材料详情）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

务中心二楼9号宣传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1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税缴费，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服务厅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 咨询投诉。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违规销售出版物	1、出售黄、赌、毒、暴力情节书籍，传播不良社会风气的行为
	2、擅自出售政治类书籍侵权行为
二、违规放映	1、违规放映色情电影行为
	2、违规放映反党反政治等破坏国家公共安全稳定的行为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



具体信息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材料	材料来源
1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	申请人自备
2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	申请人自备
3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	申请人自备
4	发行单位年度核验	发行单位自查报告	申请人自备
5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不含电子出版物）	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	申请人自备
6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不含电子出版物）	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	申请人自备
补正期限：1 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首违不罚”事项清单



对当事人首次发生清单中所列事项且危害后果轻微，在经营期间发现前主动改正或者在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的，不予行政处罚。

序号	事项名称
1	私自印刷侵权产品未造成重大危害的行为
2	印刷时产品涉及地区保密信息不知情的企业



扫码进入《大众心理学》
· 2024 年 5 月 20 日